

情恨

「臺灣」

郭良蕙



粤新登字05号

情 恨

(本书原名《团圆》)

[台湾]郭良蕙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

广州红旗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.625印张 170,000字

1990年4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2次印刷

ISBN 7—5360—0617—9/I·561

定价：3.95元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台湾知名女作家郭良蕙著的一部长篇小说，写的是一个令人深感哀怨的爱情故事：少妇庄亦晴因痛恨丈夫嗜好寻花问柳的所作所为而与之分居，一次偶然的机会，她巧遇忠厚的青年荆慰祖，两人坠入爱河，但虽经多次艰苦的努力，仍无法名正言顺地结合。最后，荆慰祖被迫娶妻，庄亦晴则远避澎湖诸岛，留下一曲情恨绵绵的哀音。

全书文笔细腻，字里行间充溢着一种爱恨缠绵未了的气氛，扣人心弦。

生活里有许多例行的事，久而久之就成为习惯了。

有的习惯有意义，有的没有意义，说不上是好或者是坏，反正非那样做不可。已经养成的习惯，一旦改变，还会感到别扭。譬如庄亦晴睡眠时一开始必须右侧着，如果向左侧或是仰卧，便会半天睡不着。亦晴过去从不失眠，现在不行了，原因自然是起自陈耀光。

平时，晚上八点钟，庄亦晴便把自己关在卧房了，即使不睡，也会躺着看看书，听听音乐，有好的电视节目也不放弃。但今晚不同，只听外面的鞭炮声就知道这是年除夕。

除夕的年夜饭，也是历代相传的习惯。幼年不谙世事，倒还认为过年是趣事，而现在，过年对于庄亦晴变成是一种负担，并不如一般年华老去的女性那样怀着迟暮之感，虽然庄亦晴已经觉得自己不再年轻，但她毕竟只有27岁。到目前为止，岁月对她还没有施出威胁，她的负担是属于另一方面的。除夕是家人团圆的时刻，而庄亦晴的心却是残缺的。

“亦晴，打扮好了没有？”

“——嗯？”庄亦晴把脸转向房门，身体却仍然静止在梳妆台前没有移动。她已把房门锁起来了，因此她的嫂嫂扭了扭锁把而没有把房门推开。

“客人都来了。”

客人，和她有什么关系？又不是她请来的，何况在这个家里她究竟是客还是主人，她自己也分不清。

“马虎一点吧！又不是上花轿。”

明知道嫂嫂有口无心在开玩笑，庄亦晴听着仍然不大舒服，仿佛被击到痛处。她已经不止一次这样想了，住在娘家毕竟不是办法，而且这个日子不同，除夕，这顿饭特别刺激她，令她感到委屈。

客厅有谈话声，过道上有孩子们的跑步声。嫂嫂的三个加上她的女儿确实够热闹的。女儿太小，一点不懂寄人篱下的忧伤。

庄亦晴对着镜子拢了拢头发，又涂了点口红，才从化妆凳上懒洋洋地站起来。嫂嫂说她爱打扮，真是不了解她！作女孩子时候也许爱打扮，现在哪里还有这个闲情？打开衣柜取出一件红毛衣，这是前几天陪母亲上街办年货时，母亲逼迫她买的。过年嘛，总要带点喜气。

“妈妈！”小拳头把门捶得咚咚的，女儿在外面叫她。

母爱的本能使她向前走了两步，还没把门打开，她便听见母亲的呼唤声：

“过来，玲玲，不要吵妈妈。”

她原地站立着，母亲的体贴使她很受感动。搬回娘家以后，小女儿一直由母亲照顾着，省去她不少心力。平时她每天都要到学校上课，回来还要改作业，也够忙的。教书的好

处在有寒暑假，玲玲和外婆的感情很好，虽然假期内比较空闲，而玲玲也很少打扰她。

玲玲被母亲喊走时，嘴里还在嚷着：“舅妈叫妈妈。”显然是嫂嫂拉玲玲催驾。庄亦晴作着深呼吸，终于离开卧房向客厅走去。嫂嫂到厨房帮佣人忙去了，哥哥坐着陪客人。两个客人，一男一女，来这里吃年夜饭，这是早就约定好的，但庄亦晴没有在意。

客人因庄亦晴出现而站起来。

“请坐。”庄亦晴含笑表示礼貌，在客人面前她毕竟算是主人，虽然李玉蕴是嫂嫂的远亲。

“亦晴，荆慰祖先生没有见过吧？”

“没有。”庄亦晴对庄震旭以前受训时的同伴点点头。没有见过，却并不陌生，她已经好几次听见哥哥和嫂嫂商量如何把李玉蕴介绍给他。

为了李玉蕴，庄亦晴才打量荆慰祖。她一面打量他，一面分析这两个人是否相配。李玉蕴细眉细眼，细发细皮肤，身高适度，可惜身材缺乏曲线，微肥，胸部和腰部一样粗。李玉蕴生性寡言，没有幽默感。而荆慰祖却浓眉大眼，毛发茂密，鬓角刮得青青的，高个子，瘦削。也许是相亲之故，穿的是新西服，领带洒着碎花，有点老式。李玉蕴也并不新式，旗袍加外套，清一色的紫红，外套领上别了个水钻别针，反而增加了俗气。头发烫得很短，目前流行的式样，适于活泼的少女。庄亦晴不知道李玉蕴少女时期的形貌，而现在29岁，对一个未婚女性来说已经有迟暮之感了，否则别人也不会操心为她介绍对象。

荆慰祖有多大年纪？听哥哥和嫂嫂谈论过，但庄亦晴没

有记在心里。总之有三十好几。为什么还没有结婚？会不会有点孤僻？

庄亦晴坐在李玉蕴旁边，为自己的多事感到无聊，管他们成不成功呢？自己是失败者，因此她对于婚姻的看法很低调。她正竭力摆脱陷阱，而竟然还有人甘愿投身于陷阱捕捉美梦。

李玉蕴和她并不熟悉，但现在却拉住她的手好像很亲热似的。她也明白这不过是李玉蕴藉此缓和不自然的神态而已，在初结识的异性面前，总希望给人留下好印象，过分求表现，反而会紧张。

李玉蕴的拘谨恰巧和庄亦晴的懒散形成强烈的对照。身为主人，庄亦晴不得不和李玉蕴来几句客套对白，心里却觉得这种场合无味极了！

男人毕竟比较洒脱，荆慰祖虽然是客人，却露出悠闲的神态。可能这种神态是装出来的，能装也就很不错了！

庄震旭让烟让茶，作主人作得很认真。尤其几次故意设法用话题把李玉蕴和荆慰祖牵在一起，但每次都不发生作用。李玉蕴的拘谨中间还带着矜持，荆慰祖也因为初见面不便和李玉蕴攀谈，反而愿意多和庄亦晴搭讪。

“庄小姐为人师表是吧？”

“误人子弟而已。”

“她在进德中学教书。”庄震旭替妹妹解释罢，又对慰祖说：“慰祖，别客气，叫庄小姐太见外，以后你也叫她亦晴好了。”

庄震旭说这话时，太太正从厨房走出来，不甘落后地推荐她那位远亲说：

“荆先生既然叫亦晴的名字，也就不能叫玉蕴李小姐了。”

“那当然，哈哈！”庄震旭的笑声和外面的鞭炮声响应着。

“只怕太冒昧了吧？”荆慰祖望了望每一个人。

“应该的，都是自己人。忘记我们一起受训时候的感情了？真像亲兄弟一样，分开以后，你在南，我在北，不知道怎么失去了联络，早知你前年就来到台北，我们早就聚在一起了！”庄震旭站起来，亲切地拍拍荆慰祖的肩膀说，“请吧！今晚上可要好好喝几杯。”

“请，小姐们先请。”

“看你，又犯了禁。”

“该罚！”荆慰祖作了个手势，“亦晴请，还有玉蕴。”

“荆先生是客人，先请。”

“亦晴，以后你也不许叫荆先生，叫荆大哥。”

“好，荆大哥请上座。玉蕴姐姐上座。”

“伯母呢？还有嫂夫人。”

庄老太太牵着玲玲走出来，庄震旭的二男一女也同时出来。

局面虽简单，仍然让了好一阵大家才围着圆桌坐定。庄老太太很明事理，坚持李玉蕴和荆慰祖居中，她以陪玲玲为由，坐在李玉蕴旁边。亦晴在娘家仍然是半客地位，因此被安排在挨着荆慰祖旁边坐下。这样一来，荆慰祖就辛苦了，忙着为左右两位小姐布菜，在传统习惯上年夜饭显示一年的丰收以及象征来年的幸运，盘盘碗碗，菜肴摆了满桌。李玉蕴一直拘谨地任菜堆在面前的碟子里，举酒杯时；也只沾湿嘴唇，尽力秀气的结果，却显得不够大方。庄亦晴虽然和李玉蕴不同，但她也因心情欠开朗而使食欲受到影响。失意的

人对于节日格外敏感，她应该在自己家里过年，但她那个家已经因婚姻不幸而破散。

不，家还在那里，只是已经不属于她罢了。离开时她曾向自己发誓死也不再回去。其实她并不恨那个家，那不过是个两房两厅的公寓，面积虽然不大，经她布置也很可爱舒适。她所恨的只是陈耀光。谁让她当年那么浅薄无知，选择那样一个男人作终身伴侣。

时代不同了，发现自己的错误之后可以及时改正，不必错到底。经过多少个日夜的痛苦挣扎，她才决定非摆脱陈耀光不可的。她不顾一切地搬到娘家来，他不答应离婚，但她也要实行分居。

在除夕的热闹气氛中，她不禁有点感伤，以这时的情绪，还是远离人群而独自咀嚼寂寞的好。这对她形成一种沉重的负担。别人越是欢乐，她越感到自己的心凋残得可怜。

时间难挨，一餐年夜饭总要吃一两个钟点。家里的人都保有传统的迷信，因此她必须收藏起沮丧的表情，饮酒谈笑装得很高兴，暗中她却感到乏味，巴不得赶快结束才好。

正是庄太太表演烹饪技术的当儿，肥美的红烧黄鱼端上来了，老老小小都懂得趁此说句吉利话，正在举着酒杯闹哄哄成一团时，门铃响了。

“这个时候什么人会来？”庄太太说着站起来。佣人已去开门，她也好奇地跟随出去。

“哟！是你！”

所有的人都闻声停住动作向进门处观望，惟独庄亦晴目光低垂，脸色突然一阵灰白。

“耀光，还没有吃过饭吧？”庄震旭也立刻离座迎过去，

因喝酒而发红的脸上堆满热情，“快坐！”

庄老太虽然为着女儿对这位女婿深表不满，但今晚却破例表现得很和祥。

“怎么不早点来呀，耀光？”

“不晚不晚！我们刚开始。”庄太太急忙拿出一份碗筷为陈耀光打圆场。大家都在注意亦晴的反应，而亦晴一派冰冷，好像没有这个人一样。

“耀光，我来介绍一下，李玉蕴小姐你见过。这位是荆慰祖先生，你应该叫他荆大哥。”震旭又对荆慰祖说，“慰祖，这是我的妹夫。”

“久仰久仰。”荆慰祖站起来和陈耀光行握手礼。

“耀光，坐在这边吧！”庄太太向庄震旭施眼色，让他移动和亦晴中间的位子，让给陈耀光。

陈耀光和其他人一样，也悄然查探过亦晴的神色，因此知趣地退一步说：

“千万别张罗，我和玲玲坐好了。”

“玲玲叫爸爸。”庄老太太颤大体地教导外孙女，而玲玲怯怯然，虽然被陈耀光抱在膝上，却挣扎着向庄老太那边躲。

大家继续举杯谈笑，但都能感到陈耀光的来临改变了原来的气氛。孩子们虽然不十分明了真象，但几个大人都清楚是什么原因，连荆慰祖也知道这对夫妇已失和到决裂的地步。坐在亦晴旁边，他把她的一举一动完全摄入眼底，同时对于陈耀光也没有放过。观察外在，那应该是个能博女人好感的男人，服装考究，相貌也算得上英俊。如果要挑毛病，由他的谈笑显出一份低俗。荆慰祖接着又认为这是自己的错

觉，也许是和庄亦晴的对照的关系。对照之下，李玉蕴也有点俗气。而且他可以看出陈耀光的谈笑多半是出自人工的，这人倒很有点酒量，以自动干杯敬过每一个人，然后才提起勇气望着庄亦晴，双手捧着酒杯说：

“亦晴，我敬你。”

这是一个难堪的局面，庄亦晴低着头，根本不予理会。

荆慰祖很想在一旁提醒她，但又不便这么做。庄太太这时开口了：

“亦晴，耀光敬你酒。”

庄亦晴并没有给她嫂嫂面子，反而忽然站起来。

“亦晴！”

“我吃好了。”庄亦晴带着乞求的目光望了母亲一眼，然后低声说，“大家慢用。”

趁着大家发怔时，她已轻步迅速地离座，回到自己房里。

走进房，她便把门锁上，她知道会有人来叫门。她呆呆地站立着静听了片刻，只听见外面闹哄哄的，却听不清大家谈话的内容。一方面由于她的听神经失灵，另一方面是由于这时她感到出奇的寒冷，她双手抱着肩膀，竟然冷到牙撞牙的程度。她不明白这是紧张、忿怒、愤恨的原因。

果然，隔了不久便有各种声音先先后后传自门外。

“亦晴。”

“亦晴。”

“亦晴。”

她咬着牙，抱紧肩膀，呼吸急促，泫然欲泣。突然她挺起胸，从衣橱里拉出一件大衣披在身上，打开房门走出去。

虽然她取道厨房走下后楼梯，但不被客厅里的人看见是不可能的。

“亦晴，你到哪里去呀？”

她虽然对她那个眼尖嘴快的嫂嫂没有好感，却不得不回答一句：“去外面透透空气。”

她走得很快，几个人同时在喊她，她没有回头。

二

穿过两个路口，便是这一带住宅区的小小公园。日子不同，路灯照耀下的寂静巷道显得特别凄凉。时间并不晚，却已没有行人了，偶尔三两孩童在外面放鞭炮。

公园里更是一片冷落，冬季的游人虽然远不及夏天多，但晚间这儿正是孩童游戏和大人散步的场所，今晚却不见一个人影。滑梯空着，跷跷板空着，长椅空着。庄亦晴低着头，慢慢向前移步，自己的沉重足音使她终于站立住茫然四顾，好像走进了坟场一样，远远近近的楼房无数个窗口都有灯光闪亮，她的心却整个陷落在绝望的黑夜里，毫无生机。

坐在那颗大树下的长椅上，也是一种习惯，只要来散步，庄亦晴总会在这里小坐片刻。平时大树会给她和祥宁静之感，今晚却不同了，寒风吹扫着头顶的枝叶，加深了她的孤独感觉。

呆坐了好一阵以后，她的愤恨仍然没有消除，如果不是

靠平素的修养和度量，她真会面对陈耀光唾骂他太无耻，他已将她的感情扼杀得一点不留，竟仍敢厚颜来和她纠缠，为什么他不肯放过她各走各的路？

今晚他不请而至，实在出乎她的意料。在这万事求全的除夕，她的行为必然使大家感到失常。老派的母亲自然存着凡事容忍的思想，只要陈耀光肯回心转意，不愿夫妻离散。哥哥嫂嫂自然更希望她和陈耀光破镜重圆，免去各种负担。迟迟未婚的李玉蕴正为求偶所苦，也许会认为她有福不享。至于荆慰祖的看法她却完全猜想不到，从表面看，说不定他会批评她不讲情理，而陈耀光是值得同情的。

何必管他的看法呢？了解她也吧，误解她也罢，他不过是个不相干的陌生人，她并不需要他多知道些什么。

而且他也不会关心她的事，因为今晚对他来说意义也很重大，介绍女友是一种类似相亲的旧式行为，男女双方的年龄都不容蹉跎，吃这餐年夜饭时的心情一定很紧张复杂。

没有戴表，亦晴不知道确切的时间。在传统守岁的年除夕，无所谓早或晚。夜深风寒，落叶不断飘落在她的脚前。她瑟缩着把大衣裹得很紧，该回去却又不愿回去，因为她很怕再看到出来时的场面。她不知道陈耀光走了没有，还有李玉蕴和那个陌生人，她不愿意看见他们。

一定是午夜时分了，爆竹声忽然密密麻麻起来，形成一片炮海。除旧迎新，放鞭炮的人谁不在默祷来年幸运？她的来年又是什么呢？也许比今年更加痛苦艰辛。庄亦晴满心凄怆地从长椅上站起来。坐得太久，加上受冻，她的两条腿竟麻木得不能活动。费了好大的力气，她才勉强走了两步，然后她感到面颊又湿又冷。真可笑，什么时候流出的眼泪她竟

一点也不知道。

用手背把面颊抹干，刚走了几步，她望见对面有人走过来，那人一边走一边张望，好像在寻找什么。谁这么晚还到这个被人遗忘的小公园里来？这一带的治安不坏，何况按照传统也不会有歹徒在除夕作怪。为了谨慎起见，她仍然停住脚步，悄悄观察那人的动向。

那人的目光相当锐利，立刻捕捉到她的踪迹。他好像专为着寻找她的，否则他不会对她直奔而来。她本能地向后退缩，幽暗的灯影中，她很畏惧他的来势汹汹。

隔着一段短距离，他把步子放慢了，并且干咳一声。她也不再退缩了，因为她觉得他的咳声有点耳熟，同时他的容貌也有点面熟。

“是你吗？亦晴。”他又急忙改口，“庄小姐。”

她并没有招呼他，不过她已看出是谁来了。

“对不起。”他缓缓向她靠近，“我希望没有打扰你。”

她仍然不作声，只是把脸偏过去。她不愿意他望见她的惨淡脸色，说不定他会发现她脸上的泪痕。

“你也许认不出我，”他自我解嘲地笑了笑，“我是荆慰祖，刚才在你府上吃年夜饭。”

“那不是我的家。”她终于黯然地吐出一句话。

“对我没有区别。”他又笑了笑，“无论如何你比我幸运，我连像你那样一个不成家的家都没有。”

她默默地望了他一眼，他的笑声在寒风中带着悲凉的意味，使她不觉忘却和他对立的地位，反而有点同情。

接着她又认为他的说法太过分，他的处境比她强，起码他有成家的远景，虽然她还不知道他和李玉蕴是否能成功。

“都散了吗？”她想起不愉快的年夜饭。

“散了。我奉命送李小姐回去的。”

李玉蕴的住处离这里虽然不远，方向却相反，如果没有计划的行为，怎么也不会转到这里来。庄亦晴正这样想时，听见荆慰祖说：

“当然我无权干涉你们夫妻的事，不过就今天晚上的情形来说，你是不是对他的惩罚太重了一点？”

“请你弄清楚，我和他已经不是夫妻了。”

“对不起，希望你看在震旭的份上，别怪我多话，我觉得陈耀光并不坏。”

“那是因为你对他了解不够。”

“也许吧。你是聪明人，判断力应该比我高。”

“其实我最愚蠢不过！”她哀然叹息着说。

“不必自责太深。按照农历，现在是一年之始，迷信的说法，这象征一年中间的运气，所以我们要尽量快快乐乐的。”

“快乐不起来。”

“我已经够消极了，又遇见一个比我更消极的。”

他消极？快作新郎的人会消极？

“觉得李玉蕴怎么样？”她望向他，发觉他正在紧紧逼视自己，而像没有听见她的话。

“什么？”

“对李小姐的印象很好吧？”

“谈不到印象。你怎么问起这个问题？”

这人还装糊涂！她的嘴角挑起一丝笑痕：“难道你不知道我哥哥嫂嫂的用心？”

“介绍认识而已。”

“如果说今天象征一年的时运，那就表示可以吃到你们的喜酒了。”

“你不觉得言之过早？”

“来日方长，多交往几次，可以增加认识。”

“能不能告诉我，你什么时候比较空？”

“我不大明白你的意思。”她犹豫着。

“我想约你吃饭。”

“约我？”她的犹豫变成狐疑。

“约你作陪，”他立刻解释，“我怕单独约李小姐她不答应。”

“不会的。”她接着又说，“你觉得需要我作陪的话，我自然义不容辞。”

“那我们现在就商量好时间。”

“你应该先征求李玉蕴的意见。”

“既然我们有机会碰见，就顺便定个日子，我再约她。后天怎么样？”

“我没有问题，你问了李小姐再说吧！”

“好，就这么决定了。”他欣然地看看手表，“时间不早了，我送你回家吧！”

炮竹声频响的寂静巷道上，她忽然喊了他一声：

“荆先生！”

“你不觉得这种称呼显得我们太陌生？”

他们本来就很陌生。不，好像已经很熟悉了。

“对不起，我不知道叫你什么才合适。”

“以后我们还是彼此都叫名字吧！我叫你亦晴，你叫我慰祖，好不好？”

她未置可否，心里却因为这突然缩短的距离而感到有点别扭。叫他的名字还不如叫他荆大哥自然。

“我倒打断你的话了，你原来想说什么？”

“没有，我只是奇怪怎么会碰见你的。”

“陈先生走了以后，大家在讨论你会到什么地方，东猜西猜，伯母猜你大概在这边的公园里。”

知女莫若母，母亲知道她常常到小公园散步，母亲也知道她的性格，所以并不来打扰她，而他竟蓄意寻找她了。

“我顺便来看看。真巧，一来就找到了你。”他仰起头来，像是祈祷般地自言自语，“也许这是天意。”

三

一个人遭受太多磨难以后，便容易相信命运了。对于荆慰祖那种“天意”的说法，最初庄亦晴并没有放在心里。当一个人正为自己的不幸困扰时，很少顾及别人的情绪，除夕的经历在事后想起来，只觉得和荆慰祖谈谈可以暂时忘却本身的烦恼。她根本没有想到和他之间会有什么发展，除了她的已死的心不可能复苏以外，她认为荆慰祖的目标对着李玉蕴，他之所以和她接近，只把她当作接近李玉蕴的桥梁而已。

大年初一，她并没有早起，拜年的亲友进进出出都提高嗓子大喊恭喜，吵得她无法睡懒觉，但她仍然躲在卧房里，